

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

作为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的独立董事,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等有关文件的规定,我们对公司截止2022年12月31日累计发生的对外担保进行了认真调查,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说明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:

截至2022年12月31日,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金额为零。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。公司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对外担保事项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独立董事: 吕文栋 吴翊 何平林

2023年4月19日